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9-016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传媒”、“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发布《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接受无偿划转国有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2），于 3 月 6 日发布《南方传媒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权划转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3），广东省人民政府决定将广东省商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商贸”）所持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资产”）51%股权无偿划转至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版集团”）。

本次划转导致广版集团占上市公司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 30%，广版集团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出了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申请。4 月 19 日，公司接到广版集团的通知，广版集团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31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豁免你公司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控制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2,018,687 股股份，约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53.44%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二、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你公司应当会同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0日